

证券代码：836346

证券简称：亿玛在线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柯细兴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525,31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2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柯细兴先生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运行及治理进行汇报，并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525,31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赞女士代表监事会作出《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525,31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形成《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525,31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525,31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及《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525,31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525,31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已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关于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天职业字[2024] 31227-2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525,31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对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1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柯细兴先生、北京亿合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清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均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525,31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服务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525,31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六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0	0.00%	0	0.00%	0	0.00%
八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0	0.00%	0	0.00%	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刘鹏、郭畅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治理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